**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

 **征集公告**

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征集人”）拟对2023-2024年度工程质量检测合作单位进行公开征集，现欢迎合格的潜在申请人参加本项目公开征集活动。

**一、征集名称**：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合作单位（工程检测）征集

**本次征集结果应用：本次比选拟征1家具有相关资质的检测单位入选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质量检测2023-2024年度合作单位，入选单位可接受委托参与征集人2023-2024年度开发建设或代建项目的工程检测服务。**

**二、服务范围：**

**1．工程质量检测：**（1）见证取样材料检测（水泥、砂石集料、钢筋、混凝土、砂浆、外加剂、粉煤灰、钢绞线、波纹管等）；

（2）主体（混凝土结构和构件实体、后置埋件）；

（3）钢结构检测（钢结构工程用材、焊缝探伤等）；

（4）建筑节能（无机保温材料，塑料保温板、聚氨酯保温板、玻璃棉、橡塑绝热材料、岩棉保温材料等）保温绝热材料检测；

（5）建筑节能系统现场检测（锚钉、保温层、抗裂抹面层、饰面砖拉拔等）；

（6）现场内墙粉刷砂浆粘结强度拉拔；

（7）建筑节能结构实体检测；

（8）现场热工、现场门窗及门窗幕墙型材检测；门窗幕墙中空玻璃露点检测；

（9）结构胶耐候胶相容性、耐污染性及力学性能；

（10）建筑装饰材料（地板、涂料、饰面石材、陶瓷砖、不锈钢管等）检测；

（11）防水涂料、卷材、止水带、膨胀橡胶、水泥基刚性防水材料等防水材料、接缝材料检测；

（12）给排水管材、电线电缆、电工套管等水电材料检测；

（14）室内环境检测、室内声环境检测；

（15）热工性能等；

（16）水质检测（按相关规范执行）；

（17）太阳能检测；

（18）智能建筑等。

**2．桩基检测**包括静载检测、高应变、低应变、焊缝探伤等。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资质证书”中必须包括见证取样检测和地基基础检测；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备案证书》， “资质证书”、“备案证书”或“CMA计量认证证书”中的附表必须包含征集范围内所列的检测项目。

2.具有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其中包括DGJ321TJ194-2015《绿色建筑室内环境检测技术标准》中的室内声环境、室内光环境的检测项目。

3.申请人在南通市市区要有固定营业场所，且营业场所应符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规程》（DGJ32/J21-2009）的要求。

4.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人员岗位合格证，并同时具备建设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申请企业的正式员工。

5.企业信誉要求：企业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资格申请并在暂停期内；

6．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请各申请人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符合资格要求的，方可参加本次征集比选；如不完全符合资格要求或提供虚假资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四、报价：**

1、报价一：检测费固定费率报价

桩基检测项目限价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备注 |
| 1 | 工程桩抗压静载（主楼） | t | 40 |  |
| 2 | 工程桩抗拔静载（地库） | 根 | 2000 |  |
| 3 | 高应变 | 根 | 2000 |  |
| 4 | 低应变 | 根 | 30 |  |
| 5 | 焊缝探伤 | 次 | 800 |  |

工程质量检测最高限价取费依据：计价基数为2001年《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标准》（苏价服[2001]113号）、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建设工程检测费用列支问题的答复》（苏建价函[2006]91号）、《南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参考价格》（通工协[2016]第8号）（含相关补充文件）的取费标准，南通市工程建设协会印发《南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新增部分检测项目检测服务收费参考价格》的通知（通工协{2018}第2号）南通市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南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新增部分检测项目检测服务收费参考价格》的通知（通工协[2019]第1号）南通市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南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新增部分检测项目检测服务收费参考价格》的通知（通工协[2022]第1号）

**申请人桩基工程结算单价按照上表限价标准×入选费率，费率上限为70%；其余检测项目由申请人自主报价，其余检测项目结算单价按照上述收费标准×入选费率，费率上限为70%；高于70%的报价，征集人不接受，其申请作否决处理。**

**2、**报价二：单项目收费报价

单项目工程质量检测合同收费报价在9元/㎡（含）以下的比选报价为有效报价，单项目工程桩基检测合同收费报价在5元/㎡（含）以下的比选报价为有效报价，**费用为总价包干方式，包括确保项目满足竣工验收条件规范要求的所有工程委托检测和检测业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含项目分批、分期实施可能增加的任何额外检测费用）**。

**最终工程检测服务费的收取按实际检测项目收费执行，低于单项目工程检测合同总价的按实予以扣除；高于单项目工程检测合同总价的，按原合同总价结算，不再增加任何额外费用。**

**五、获取征集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

1.获取征集文件的时间、期限：凡有意参加申请者，可按以下方式获取电子征集文件：

本次招标在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ncd-group.com/）和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同步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在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和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的内容为准，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有意愿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单位，请于2023年07月11日17时前，将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且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发送至以下邮箱qgq\_111@outlook.com，并与征集人电话联系后，征集人将招标文件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电子招标文件与纸质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名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所有信息资料在网站上一经公布，视为申请人已知悉并且按要求进行了修改，征集人无需采取其他方式另行通知。当征集公告、征集公告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网上发出的文件为准。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及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六、公告期限：**

本征集公告的发布期限为10个日历天。

**七、征集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征集截止时间：2023年7月14 日上午09:30

比选时间：2023年 7月14日上午09:30

比选地点：**南通市崇文路1号启瑞广场主楼5楼开标室**

**八、评审流程：**

本项目评审程序：资格符合性审查→申请文件评审→报价文件评审→确定入选单位，具体详见征集文件。

**九、比选费用：**

1.申请人应承担其编制申请文件以及递交申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申请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十、联系方式：**

**征集单位：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崇文路1号启瑞广场16楼

联系人：钱先生

联系电话：15206279499

2023年 7 月 4 日

**申请须知**

**一、征集文件由征集人解释**

申请人应认真审阅征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申请人没有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交比选文件，或者申请文件没有对征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申请文件将被拒绝，申请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征集人有权对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征集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征集人对征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征集文件的一部分，对申请人具有约束力。

4、申请人由于对征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征集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申请人自负。

5、征集人不组织答疑会。

6、应征方下载征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征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内容或页码短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含有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应在征集文件发布后5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5日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应征方理解并接受本征集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应征方不得在征集结束后针对征集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7、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征集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日前，发布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公告，不足3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比选报价**

本标包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四、申请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申请人按要求编写申请文件。申请文件规格幅面A4纸（图纸等除外）；按照征集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申请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申请人承担；牢固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申请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申请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申请文件**由资格审查材料、商务标两部分组成。**具体内容如下：

**2.1资格审查材料**

2.1.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格式见申请文件）

2.1.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申请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申请文件）

2.1.3有效企业资质证书、备案证书以及证书副本；计量认证证书及其附件

2.1.4提供项目负责人与申请单位签订的有效的劳动合同以及申请企业为其缴纳的2022年12月至2023年5月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社保机构出具）；提供项目负责人工程检测人员岗位合格证书和职称证书。

2.1.5诚信承诺书（格式见申请文件）

**2.2商务标**

2.2.1企业持证上岗检测试验人员的数量及其岗位合格证书；

2.2.2企业高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数量及其相关职称证书；

2.2.3业绩情况；

2.2.4具备有效期内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2.2.5申请函；

3.申请文件的编制

3.1申请文件应按征集公告“报价”进行编写，申请人应当遵照执行，可以自行扩展，但不能随意删减，否则责任由申请人自负。

**叁份完整的纸质申请文件，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3.2申请文件正本须用不能擦去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申请文件副本可以复印，其正、副本都应装订成册，并在封面上正确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全套申请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鉴。

4.检测试验要求

4.1入选人在征集人要求的时间内做好检测试验准备工作并及时开展检测试验业务。

4.2入选人的技术力量、设备应满足工程检测试验要求。

4.3入选人服从相关部门的监督。

4.4入选人需提供检测试验报告一式五份，并及时提供给建设单位。

4.5入选人提交的检测试验报告应及时、真实、规范、有效。

4.6入选人如需对检测试验业务进行分包，必须事先获得建设单位的批准。

**五、申请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申请人应将资格审查文件正本、副本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申请人应将商务标文件正本、副本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

3、密封后申请文件（资格审查、商务标）封面分别标明标包名称、项目名称、申请人全称。

4、征集人将拒绝接收未按照征集文件要求密封的申请文件。

**比选时，申请人须携带申请资料的所有原件，以备查。**

**六、申请文件的递交时间**

申请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征集人。征集人将拒绝接收在征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申请文件。

**七、比选费用**

1、申请人承担参与比选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征集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本项目的专家评审费由入选单位承担。

**比选办法（综合评估法）**

1. **比选程序**

资格审查→商务标评审→确定入选单位

**二、资格审查程序及办法**

比选委员会将按资格审查标准的合格条件，对各申请人递交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人，方可参加下个阶段的评审。

**资格审查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格条件 | 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
| 1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 |
| 2 | 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 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 3 | 申请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有效的申请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申请人基本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 4 |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 |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 5 | 企业资质类别等级 | 1.申请人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资质证书”中必须包括见证取样检测和地基基础检测；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备案证书》， “资质证书”、“备案证书”或“CMA计量认证证书”中的附表必须包含征集范围所列的检测项目。2.申请人有效期内的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其中包括DGJ321TJ194-2015《绿色建筑室内环境检测技术标准》中的室内声环境、室内光环境的检测项目。 | 有效企业资质证书、备案证书以及证书副本；计量认证证书及其附件 |
| 6 | 固定场所证明 | 申请人在南通市市区要有固定营业场所，且营业场所应符合《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规程》（DGJ32/J21-2009）的要求 | 提供在南通市有固定办公场所证明（公司名称的房屋产权证明或租房协议及所租房屋的产权证明）复印件，企业注册地在南通市外的检测机构还须提供南通市的分支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
| 7 |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 |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人员岗位合格证，并同时具备建设工程类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申请企业的正式员工。 | 1. 身份证（复印件）
2. 项目负责人工程检测人员资格证书和职称证书
3. 劳动合同（复印件）
4. 申请企业为其缴纳的2022年12月至2023年5月的连续6个月的社保缴费记录
 |
| 8 | 承诺函 | 有效的承诺函 | 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 9 | 诚信承诺书 | 有效的承诺书 | **诚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 备注：以上1-9中任何一条不符合要求的，则资格审查不通过。而且，上述需提供复印件的文件须盖其单位公章，否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

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作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1、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中资格审查申请条件要求的；

**2、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申请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4、为本征集项目的监理人、代理人；与本征集项目的监理人、征集代理人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与征集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征集公正性的；

7、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串通比选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9、资格审查文件中出现比选报价的。

资格审查评审未通过的，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三、商务标评审（100分）

**1、企业综合实力（30分）**

**1.1企业持证上岗检测试验人员的数量及其岗位合格证书（5分）**

10人以下（不含10人）得1分，10-30（不含）人得2分，30人及以上得5分。

注：须同时提供企业持证上岗检测试验人员表、岗位合格证书、2022年12月-2023年5月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社保机构出具）。若为退休人员，须同时提供退休证、聘用协议、检测单位真实性承诺代替社保缴费证明。

**1.2企业高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数量及其相关职称证书（5分）**

5人以下（不含5人）得1分，5-10（不含）人得2分，10人及以上得3分，每有一个正高级工程师加1分，最多加2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须同时提供企业职称人员表、职称证书、2022年12月-2023年5月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社保机构出具）。

**1.3业绩情况（15分）**

自 2018年 5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申请人承担过建筑工程检测服务类似业绩（不含抽检、不含平行检测），项目规模在10万平方米以上的，有一个得5分，本项最高得15分。

注：须同时提供合同（或审计机关出具的检测费结算核定单）。如合同上未体现项目规模，可提供业主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等佐证材料。

**1.4申请单位具备有效期内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的，得5分。**

**2、申请报价（70分）**

**2.1固定费率报价35分**

①检测费报价以费率形式报价（折扣报率，为正值）；申请人的检测费用=收费限价×费率。

②本项目征集人设定的检测费报价费率上限为70%，高于70%的报价，征集人不接受，其申请作否决比选处理。

③以有效报价中所报次低费率为评标基准费率，比选费率与评标基准费率相等的得30分。比选费率与评标基准费率相比，每上浮1%扣0.3分，每下浮1%扣0.2分（不足1%的，采用插入法，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差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2.2单项目检测费收费报价（35分）**

①本项目征集人设定的单项目质量检测费收费限价为9元/m2，高于9元/m2的报价，征集人不接受，其申请作否决比选处理。

以有效报价的次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比选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得20分。比选费率与评标基准费率相比，每上浮1%扣0.3分，每下浮1%扣0.2分（不足1%的，采用插入法，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差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②本项目征集人设定的单项目桩基检测费收费限价为5元/m2，高于5元/m2的报价，征集人不接受，其申请作否决比选处理。

以有效报价的次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比选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的得15分。比选费率与评标基准费率相比，每上浮1%扣0.3分，每下浮1%扣0.2分（不足1%的，采用插入法，评分计算过程中的偏差率和分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5.3申请报价得分=固定费率报价得分+单项目检测费收费报价得分（质量检测得分+桩基检测得分）**

**五、入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按最后得分**由高到低排名（若出现得分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排名）**，最终推荐排名第一的申请人为入选人。

1、在比选、开标期间，申请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评委会不得向申请人解释落标原因。

3、凡在比选、开标过程中，征集人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申请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申请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疑。

**六、入选价格确定**

**1、入选价格的确定：入选价格为申请人递交的申请报价，如在年度合作期间征集人发现因市场波动等原因导致在相同区域的其它项目检测费用低于入选价格\*90%的情形，征集人有权随时终止合作协议，并另行委托检测服务，由此引起的损失由入选人自行承担。**

**2、入选价格的结算：如征集人按单项检测类别委托检测的，其结算方式按申请人递交的费率并结合有关收费标准按实结算检测费用（报价一）；如征集人按项目整体委托检测的，征集人可按入选人单方费用进行结算（报价二）；以上两种工程检测费用结算方式，征集人有权按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工程检测费用相对较少的任一方式进行结算，入选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七、其他说明**

1、本项目为二次招标，如二次招标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仍不足三家的或经资格审查评审通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则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其谈判，中标价为谈判后的最终报价。

2、当提交投标文件或经资格审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两家时，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由两家投标人，现场进行二次报价），最低价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3、当提交投标文件或经资格审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一家时，本次招标终止。

注：在谈判过程中，投标人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后生效，投标人受其约束。

**八、入选通知**

入选结果在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公告，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入选通知书》一经发出，如征集人改变入选结果，或者入选人放弃入选资格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入选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 项目，签署上述申请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申请单位：（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单位）：

委托人（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职务： 电话：

受委托人： 电话：

工作单位：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现委托上列受委托人在 组织的 （项目名称）征集采购中，作为我方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以下事项：

(1)代理委托人签署、提交申请文件以及其它相关资料；

(2)参加比选，接受质询并予以澄清；

(3)签署、接受比选过程中的各种法律文件；

(4)办理比选过程中的其他事务。

(5)代理人无权转委托，特此声明。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申请人公章：

日 期：

**申请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联系电话 |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 企业法人代码 |  |
| 企业资质类别 |  | 资质等级 |  |
| 注册资金 | 万元（以营业执照为准） |
| 基本账户 |  |
| 详细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 执业资格（职称） |  |
| 经营范围 | 主营：（以营业执照为准） |
| 兼营：（以营业执照为准） |

**承诺函**

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本企业郑重承诺：

1、我方承诺并接受当征集文件未有规定或产生歧义时，征集人有全权解释的权力。

2、我方承诺完全接受贵方考核和监督，无条件履行合同条款内容。

3、一旦我方入选，我方保证将按照征集文件根据项目规模及要求配置项目组人员完成贵方委托的全部工程检测服务工作，否则征集人有权取消我方入选资格。

4、我方接受入选价格的确定：入选价格为申请人递交的申请报价，如在年度合作期间征集人发现因市场波动等原因导致在相同区域的其它项目检测费用低于入选价格\*90%的情形，征集人有权随时终止合作协议，并另行委托检测服务，由此引起的损失由入选人自行承担。

5、我方接受入选价格的结算：如征集人按单项检测类别委托检测的，其结算方式按申请人递交的费率并结合有关收费标准按实结算检测费用（报价一）；如征集人按项目整体委托检测的，征集人可按入选人单方费用进行结算（报价二）；以上两种工程检测费用结算方式，征集人有权按项目实际情况，选择工程检测费用相对较少的任一方式进行结算，入选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申请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诚信承诺书**

致： （征集单位全称）

 （申请人全称）参与 （项目名称）比选，我单位愿意作出以下承诺：

1、申请人诚信承诺书非本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承诺内容不实的，一经查实，愿意按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情况对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自愿接受禁止在沿海集团及各子公司1—3年申请资格等行政惩处，对违反承诺内容所引发的一切后果，我单位愿负法律责任。

2、我单位参与本工程申请，提交的申请文件真实可信。证件及有关附件是真实的，复印件与原件是一致的，绝无借资质、挂靠、提供虚假材料等违规现象；

3、我单位不参与任何串标围标等违法活动；

4、若我单位未能兑现以上承诺，愿意接受处罚；

5、我单位遵守国家廉政相关规定，无失信、行贿等不良行为；

6、如入选，我单位将委派本公司所属的正式队伍进场完成所有测绘工作内容；

7、如入选，我单位将按照申请文件中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及时到位，且全面负责工作；

8、如入选，我单位将按照相关要求配备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及时进场，且投入正常的生产。

申请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报价表**

**项目名称：**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合作单位（工程检测）征集

服务期限：2023年6月--2024年5月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费率上限** | **比选报价** |
| 1 | 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合作单位（工程检测）费率 | 70% |  |
| 2 | 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合作单位（工程检测）单项目质量检测收费 | 9元/m2 |  |
| 3 | 江苏盛和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合作单位（工程检测）单项目桩基检测收费 | 5元/m2 |  |

 申 请 人： （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章 质量检测委托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以下工程的质量检测工作委托给乙方承担，特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地块项目大区工程质量检测

二、对本项目施工范围进行见证取样检测、专项检测、备案检测等其他一切需招标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的必检项目，投标人无法完成检测的项目由投标人自行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招标人保留对工作量进行变更或增减的权利。

本项目检测的内容包括项目的所有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工程质量检测：**（1）见证取样材料检测（水泥、砂石集料、钢筋、混凝土、砂浆、外加剂、粉煤灰、钢绞线、波纹管等）；

（2）主体（混凝土结构和构件实体、后置埋件）；

（3）钢结构检测（钢结构工程用材、焊缝探伤等）；

（4）建筑节能（无机保温材料，塑料保温板、聚氨酯保温板、玻璃棉、橡塑绝热材料、岩棉保温材料等）保温绝热材料检测；

（5）建筑节能系统现场检测（锚钉、保温层、抗裂抹面层、饰面砖拉拔等）；

（6）现场内墙粉刷砂浆粘结强度拉拔；

（7）建筑节能结构实体检测；

（8）现场热工、现场门窗及门窗幕墙型材检测；门窗幕墙中空玻璃露点检测；

（9）结构胶耐候胶相容性、耐污染性及力学性能；

（10）建筑装饰材料（地板、涂料、饰面石材、陶瓷砖、不锈钢管等）检测；

（11）防水涂料、卷材、止水带、膨胀橡胶、水泥基刚性防水材料等防水材料、接缝材料检测；

（12）给排水管材、电线电缆、电工套管等水电材料检测；

（14）室内环境检测、室内声环境检测；

（15）热工性能等；

（16）水质检测（按相关规范执行）；

（17）太阳能检测；

（18）智能建筑等。

**2．桩基检测**包括静载检测、高应变、低应变、焊缝探伤等。

三、基本信息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 监理单位 |  | 施工单位 |  |
| 工程地址 |  | 联系人/电话 |  |
| 结构类型 |  | 层数/面积 |  |

四、双方的主要义务

1、甲方的主要义务：

1）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2）指定取样、送样、见证人员，保证样品符合有关标准规定并保证样品的真实性；

3）现场检测时提供必要的协助。

2、乙方的主要义务：

1) 严格按规范、标准进行检测，确保数据公正、准确；甲方有要求时需提供检测方案；

2）按甲方的要求及时出具检测报告；

3）对甲方提供的机密信息和检测结果保密；

4）为甲方提供必要的检测咨询服务。

5) 不合格检测项目实时提供信息。

6）乙方现场检测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并对其现场人员的安全负全责。

五、检测工作量

1、合同签订后，检测开展前，乙方须向甲方上报本项目检测方案（含具体清单明细），待甲方同意后，由甲方下达检测任务书，方可实施。检测任务书作为后续检测计量与结算的依据之一。

2、按实际发生委托量统计，不合格二次复试费用另行统计，因施工方原因导致工程量增加的费用由施工方承担。

3、乙方对甲方材料均现场取样抽样进行检测，甲方现场见证抽样量不小于总量的30%。

六、检测委托程序

1、材料由乙方现场取样，甲方提前通知，甲方及监理抽样封样见证并到乙方办理委托手续。

2、现场检测项目，甲方须提前一天以上通知乙方。

3、乙方如将业务分包必须征得甲方的同意，否则需按照甲方要求重新检测，因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且该情形下，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3万元违约金。

4、每次送样或乙方现场检测，甲方需填写检测委托书，明确样品的相关信息及检测要求。

5、需见证取样送样的检测样品，办理委托时应执行相应规定。

6、报告发放由甲方指定专人进行签字领取。不合格检测信息乙方需及时通知甲方专人。甲方联络人为： ，联系方式： 。

七、项目要求

成果内容：

①成果具体内容：每次检测完成后的具体检测报告（原始件壹份、 报告合并装订）。

②时间要求：保证满足现场施工进度需要，一般情况下自委托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不含委托日）应完成检测工作，特殊情况应不超过十四个工作日（不含委托日）完成检测工作；并在完成检测工作后两天内出具检测报告，根据施工进度情况，在检测完成后三天内出具中间报告，否则乙方需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八、合同价款和支付方式

1、取费标准：

桩基检测项目取费标准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备注 |
| 1 | 工程桩抗压静载（主楼） | t | 40 |  |
| 2 | 工程桩抗拔静载（地库） | 根 | 2000 |  |
| 3 | 高应变 | 根 | 2000 |  |
| 4 | 低应变 | 根 | 30 |  |
| 5 | 焊缝探伤 | 次 | 800 |  |

其他检测费单价取费报价依据：计价基数为2001年《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标准》（苏价服[2001]113号）、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建设工程检测费用列支问题的答复》（苏建价函[2006]91号）、《南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工程质量检测和建筑材料试验收费参考价格》（通工协[2016]第8号）（含相关补充文件）的取费标准，南通市工程建设协会印发《南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新增部分检测项目检测服务收费参考价格》的通知（通工协{2018}第2号）、南通市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南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新增部分检测项目检测服务收费参考价格》的通知（通工协[2019]第1号）、南通市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南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行业新增部分检测项目检测服务收费参考价格》的通知（通工协[2022]第1号）。

桩基检测费=计价基数\*中标的检测费率。

其他试验检测费=计价基数\*中标的检测费率。

乙方在此取费标准基础上乘以 %。该折扣为固定费率，结算时不作调整。

2、合同价款：

人民币 （¥ 元）。

**最终工程检测服务费的收取按实际检测项目收费执行，低于单项目工程检测合同总价的按实予以扣除；高于单项目工程检测合同总价的，按原合同总价结算，不再增加任何额外费用。**

3、履约保证金：乙方必须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或银行履约保函，须从企业基本户银行出具。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5%，在本合同履行完毕且双方无争议后1个月后由甲方无息返还。

4、支付方式：

（1）本合同检测费用总数由发生的各项费用累计。

（2）检测费由甲方支付，经双方友好协商，每季度支付一次，按合同约定的费率并结合有关收费标准按实计算实际发生检测费用的基础上\*70%支付，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后停止付款，其余尾款待项目竣工验收后一次性付清。

（3）每次申请款项时，承包人均需按照增值税相关规定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九、履行方式及期限

本合同的履行期限自开工之日开始，至工程竣工、甲方付清合同余款止。

十、公正廉洁

乙方所有检测人员均本着公正、廉洁的原则，为甲方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接受甲方对乙方检测行为的监督。

十一、违约条款

1、乙方如未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完成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超过3天的，按2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6天的，按合同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出现3次（含3次）以上情形，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贰万元整。

2、如甲方发现乙方在检测过程中弄虚作假，篡改数据的，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全部检测费不予结算，甲方已支付的检测费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限内全额退回，逾期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且乙方对于甲方除承担损失赔偿责任之外，应另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伍万元整。

十二、争议解决

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提交南通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裁决对双方当事人具有同等约束力。

十三、其它

1）本项目中如有个别检测项目乙方不能承检的，可经甲方同意后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检测，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由乙方承担，不做任何调整。

2）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4）本合同一式 捌 份，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 肆 份，承接方执 肆 份。

##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盖章） 承接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 月 日

备注：招标人保留对合同微调的权利。

## 附件一：廉政合同

附件二：安全生产合同

## 附件三：合同履约情况一览表

## 附件一：

**廉政合同**

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 （项目名称）的委托人 （以下称委托人）与试验检测人 （以下称试验检测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 检测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委托人的义务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试验检测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试验检测人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试验检测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试验检测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试验检测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委托人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委托人工程有关的检测分包项目。

**第三条** 试验检测人义务

（一）试验检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试验检测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试验检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试验检测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试验检测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取或接受工作关系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工作关系报销任何应由试验检测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六）试验检测人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检测规程办事，不得损害委托人利益。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试验检测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试验检测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试验检测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委托人或委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试验检测人或试验检测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检测报告验收后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工程检测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检测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委托人单位： （盖章） 　 试验检测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项目名称）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检测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确保不发生伤亡事故及双方的利益不受损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江苏省公路水运建设工程安全监管规定》等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委托人 （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试验检测人 （试验检测人名称，以下简称“试验检测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委托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试验检测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试验检测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试验检测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试验检测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试验检测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检测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检测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检测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试验检测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检测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检测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检测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试验检测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3、违约责任

如因委托人或试验检测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后失效。

委托人：（盖单位章） 试验检测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三：

**合同履约情况一览表**

|  |
| --- |
| 检测工作质量： |
| 服务质量： |
| 竣工结算： |
| 其他： |

 检查人： 日期：